

桃園市政府標誌圖示類性別友善自主檢核表

說明：

- (1)本表運用範圍為本府各機關(含區公所、學校)於各類採購時，廠商應依照本表自主檢核。
 (2)本表所稱標誌或圖示包含圖像、圖片以及文字設計內容；呈現之素材可能類型有圖示、指標、告示板、立牌；活動主視覺設計、背板、海報、布條、宣導單張、邀請函等。
 (3)本表將依實際執行情形修正。

編號	內容	檢視情形		
		是 (1-10 題填答 是者請說明改 善情形)	否 (11 題填答 否者請說明 改善情形)	本案無 此內容
1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涉及性騷擾？(如呈現偷窺、掀裙、脫褲等。)			
2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呈現具性或性暗示？(如女性嘟嘴、俯身、擠胸；男性強調性器官大小等。)			
3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涉及對不同性傾向和性別認同者(LGBTQI)之歧視？			
4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所設計之顏色及呈現的物品，是否強化性別刻板印象？(如女性使用粉紅色、玩洋娃娃；男性使用藍色、玩機器人、汽車等。)			
5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過分強調、凸顯性別二元的外表及身體特徵？(如強調女性化妝、身材窈窕、穿著裙裝、高跟鞋、胸部大小、胖瘦、私處；強調男性肌肉、身高、人魚線、公狗腰等。)			
6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強化家務分工的性別刻板印象？(如設定女性為嬰幼童/身障/老人之照顧者、家事負擔者；男性為負擔家計者。)			
7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涉及職業的單一性別刻板印象？(如女性為護理師、空服員、教保人員、照服員、美容美髮師、家事服務相關職業等；男性為醫師、飛行員、工程師、卡車司機、農夫、漁夫、建築師、消防員、警察、水電工等。)			
8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涉及文化面向的性別刻板印象？(如子女應從父姓、財產由男性繼承、主祭者應為男性、大年初二才能回娘家、女性經期不能進入廟宇等。)			
9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影射女性為易發生意外/受傷者或需協助者？(如電梯中緊急事故應變標誌中，從電梯跌落的是女性形象。)			
10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對於不同性別人物的呈現方式，明顯失衡？(如圖示內容總是呈現單一性別、忽略性別的多樣性。)			
11	標誌、圖示或文字內容是否均符合性別平等及性別友善之意涵？(相關性別概念可至行政院 Gender 視聽站-性平知多少查閱 https://reurl.cc/b2Yp0E)			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
招標文件參考案列注意事項

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1. 辦理採購時，應確認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布之招標文件最新版本製作，以最新適用時之版本。
2. 本案例僅供參考，學校辦理採購應視個案之特性及實際需要，修改本案參考案列後再行利用，不得未經檢討、即逕予採用。
3. 本案參考案列之條文內容，亦得增刪。
4. 相關法令如有異動時，亦應逕行修正本案參考案列之內容。



★★第1題~第10題答「是」者、第11題答「否」者，請再次檢視標誌或圖示內容，是否有違性別平等之意涵，並請據以修正內容。

★★廠商應負責本表執行，並確認辦理無誤後提交機關留存★★

廠商檢核者簽名：_____

檢核時間：_____